

证券代码：300321

证券简称：同大股份

公告编号：2022-014

山东同大海岛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山东同大海岛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22 年 4 月 22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》。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：

一、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基本情况

经永拓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审计确认，2021 年度，公司实现净利润 3,172,674.07 元，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 317,267.41 元，提取比例 10%；本年度可分配利润为 2,855,406.66 元，期末累计剩余未分配利润为 251,789,665.38 元，期末资本公积金为 238,063,314.26 元。

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：以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 88,800,000 股为基数，按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.32 元（含税），共分配现金股利 2,841,600 元（含税）。

二、董事会意见

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充分考虑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，符合《公司法》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，未损害公司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利益，有利于公司的正常经营和健康发展。同意将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监事会意见

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《公司法》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，未损害公司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利益，有利于公司的正常经营和健康发展。同意将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四、独立董事意见

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实际情况，符合《公司法》《公司章程》

等相关规定，未损害公司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利益，有利于公司的正常经营和健康发展。同意将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五、其他说明

1、本次预案披露前，公司严格控制内幕信息知情人的范围，并对相关内幕信息知情人履行了保密和严禁内幕交易的告知义务。

2、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需经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，尚存在不确定性，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六、备查文件

- 1、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；
- 2、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；
- 3、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。

特此公告。

山东同大海岛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2 年 4 月 22 日